

招标编号：c1202314007

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合金门窗 采购及安装项目

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伟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
1.总则	10
2.资格预审文件	13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4
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4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5
6.通知和确认	16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6
8.纪律与监督	16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7
附件：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17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1
1.审查方法	21
2.审查标准	21
3.审查程序	23
4.审查结果	24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合金门窗采购及安装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合金门窗采购及安装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招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铝合金门窗的采购、制作、运输、保管、装卸、安装、检测、验收及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缺陷的修复工作。

三、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合金门窗采购及安装项目。
- 2、项目地点：临港区蔺山镇，北邻蔺兴路，南侧为荣乌高速，东侧为威鹰塑胶，西靠威海永柏革制品有限公司和威海市超美模具。
- 3、供货及安装时间：本项目分批次进场，每批次进场后45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毕（具体每批次的品种、数量、进场时间等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 4、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5、项目概述：(1)本工程包含7栋多层厂房，1栋门卫组成，建筑面积约63225.46平方米，独立承台、基础梁基础，主体框架结构。(2)本工程外围护结构玻璃普通门窗均采用5+12A+5LOW-E隔热型材铝合金节能门窗，K=2.60气密性为7级。(3)门窗玻璃应满足《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的有关规定要求。(4)外门窗采用有“建筑门窗技能性能标识”的产品。(5)凡推拉门、窗均应加设防窗扇脱落的限位装置以及防从外面拆卸的安全装置。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不分标段	63225.46 平方米	铝合金门窗采购及安装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申请人应为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铝合金门窗生产、加工企业。
- 2、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五、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六、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3-10-13 17: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3-10-20 17: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资格预审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 格式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资格预审。

2、申请人查看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不收取费用。

七、资格预审办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办法采用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 7 家。

八、其他

本项目全程电子招标，不接受申请人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申请人提前熟悉交易系统（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http://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1/20190131/2c0b92fd-0600-4350-ae82-4cb8890b0224.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申请人承担。

九、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通过资格预审者，请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公告栏中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日期”和“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日期”，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投标。

2、申请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申请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交易二厅】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昆明路 13 号

邮编：264200

联系人：王少飞

电话：1379279931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伟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戚家钦村 118-6 号

邮编：264200

联系人：曲亚萍

电话：0631-5290021 13376315863

电子邮件：sdwxzixun@163.com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昆明路 13 号 联系人：王少飞 电话：1379279931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单位：山东伟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戚家钦村 118-6 号 联系人：曲亚萍 电话：0631-5290021 13376315863 电子邮件：sdwxzixun@163.com
1.1.4	项目名称	临港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铝合金门窗采购及安装项目
1.1.5	建设地点	临港区蒿山镇，北邻蒿兴路，南侧为荣乌高速，东侧为威鹰塑胶，西靠威海永柏革制品有限公司和威海市超美模具。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铝合金门窗的采购、制作、运输、保管、装卸、安装、检测、验收及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缺陷的修复工作。
1.3.2	供货及安装时间	本项目分批次进场，每批次进场后 45 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毕（具体每批次的品种、数量、进场时间等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1.3.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申请人应为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铝合金门窗生产、加工企业。 2、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备注：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在中标通知书发放之前通过审核并需提供审核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 形式：请申请人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形式：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内容一经发出，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澄清的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告知。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请申请人在资格预审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修改内容一经发出，视为申请人已收到修改的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告知。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由申请人自行确定
3.2.4	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2 年度
3.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盖章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要求加盖电子公章（法人章）的，应按要求在相应位置处加盖电子公章（法人章）。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26 日 9 时 00 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地点	请申请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在申请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需现场递交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预审

		申请人在资格预审时按“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派专人完成网上签到、在线解密、答疑等各项工作。否则视为无效预审申请。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文件	否
5.1.2	审查委员会的组建	审查委员会构成： 5人 ；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资格预审现场查询）。
5.2	资格审查办法	采用有限数量制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7家时，审查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结果公示栏）公布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资格预审结果一经发布，即视为已确认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词语定义	
9.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受到建设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行政处理或通报等信息。	
9.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适用于有限数量制) 对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将不超过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1条规定数量的申请人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并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9.3	监督 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纪监审办公室及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4	解释权 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5.1	招标人补充的内容 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 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预 中标资格；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 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 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5.2	1.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电子评审。 本项目全程电子招标，不接受申请人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申请人提前熟悉交易系统（工程 建设项目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 http://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1/20190131/2c0b92fd-0600-4350-ae82-4cb8890b0224.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申请人承担”， 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以系统上传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为准。申请人不到 开标现场，自行按要求在网上进行开标交易。 （2）请各申请人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 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配合完成开标环节 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等），以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资格预审会议延迟。 （3）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 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 电子评标系统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 微偏差进行补正。申请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 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 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若申请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 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审查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 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2. 在资格预审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 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 评审，也可以暂停评审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审工作。
9.5.3	1. 资格预审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承担本项目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及安装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4) 申请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申请人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16) 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申请人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17) 申请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具体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资格预审现场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 1) 失信被执行人；
-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建设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疑问”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形式及时间详见前附表须知。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详见前附表须知。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优势说明等组成。优势说明简明扼要，正文内容通过系统自行打印后，保证页数不得超过 20 页，不含封面、目录等，否则得 0 分。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等相关证件扫描件。

3.2.4 “申请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定。

3.2.5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应附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3.2.6 “申请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应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3.2.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应附相关证件及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

3.2.8 资格预审文件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审查要求。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盖章、制作要求

3.3.1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按格式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申请人的电子公章(法人章)。加盖电子公章(法人章)要求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要求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内，邮寄或送达的方式递交。递交地址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申请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组建。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1.3 审查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审查活动前3年内与申请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申请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申请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系申请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申请人的退休人员，或者申请人聘用的顾问；

（3）与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申请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审查活动前3年内与申请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同一招标项目的审查专家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与申请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1.4 评审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审查委员会成员作出的审查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审查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审查委员会按照规

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6.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在申请人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在投标时不得变更，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8.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

督部门投诉。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须知：

1. 申请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优势说明组成。申请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资格预审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资格预审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目录，按照资格预审文件。

3. “投标报价”栏目录入申请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质量目标、工期等信息，申请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

4. 资格预审文件给出资格预审申请函模板，申请人填报后上传在补充附件中。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申请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资格预审文件切换到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都制作完成后，申请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否则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生成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名称应为申请人的全称。

7. 申请人应在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用不褪

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申请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文件处理，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8.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申请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投申请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

（二）申请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请申请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预审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是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资格预审。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服务义网通办系统-》进入工程建设-》进入对应子系统-》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申请人预审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申请人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

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

以上系统软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申请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服务义网通办系统-》进入工程建设-》进入对应子系统-》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接收开标结束语。

5. (1) **在线签到**：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申请人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申请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申请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申请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 预审期间，请申请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资格预审审查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资格预审审查会应做出否决预审申请的决定：

- (1)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 同一申请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 (3) 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申请人的原因造成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能解密的；
- (4)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5)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资格预审审查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6) 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申请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 不同申请人编制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3) 法律、法规、规章及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与书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为准。

10. 在资格预审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资格审查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资格预审,也可以暂停资格审查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资格审查工作。

请申请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 0631-5819292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1、参加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小于等于 7 家，不再进行打分，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申请人均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2、参加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大于 7 家，按资格预审办法的规定，按得分由高到低限定 7 家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具体详见后附评分办法附录		
备注：近一年度是指从申请截止时间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申请截止时间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不含申请截止时间当日)。		

1.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经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合格申请人在 7 家（含）以下时，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合格申请人在 7 家（不含）以上时，招标人可按资格预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名申请人参加投标。如选取的前 7 名申请人中，排在末位的两家及两家以上分数相同、并列排名的以优势说明进行排序，若上述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

2.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2.2.1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2 审查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处加盖电子公章（法人章）；
- （2）申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除资格预审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申请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没有对资格预审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5) 申请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申请人所提供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与书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 (8) 申请人拒绝对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2.2.3 申请人或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工程项目的监理人或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在近三年内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8) 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申请人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 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19) 申请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具体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资格预审现场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
- (2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2.2.4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参与资格预审：

- (1) 申请人之间协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申请人之间约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 (3) 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申请人放弃参与资格预审或者通过资格预审；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与；
- (5) 申请人之间为谋取通过资格预审或者排斥特定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资格预审事宜；
- (8)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异常一致；
- (10)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申请人制作的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12) 招标人在资格预审会议前开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申请人；
- (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申请人泄露审查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1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1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申请人为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提供方便；
- (16) 招标人与申请人为谋求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2.5 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及审查办法。

3.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澄清或说明，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3.4.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 3 个且没有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3 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3.4.3 优势说明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4.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本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仅提供了申请单位在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档的参考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申请单位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资格预审申请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资格预审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承诺书等）。

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的资格预审申请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_____（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7、我方完全认同资格预审文件的所有内容。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加盖印章）

联系电话：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

申 请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金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中级职称人员		
账号				初级职称人员		
经营范围						

申请人自 2021 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注：按评标方法要求附相关证明扫描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申请人承担本项目的优势说明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5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原件扫描件，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铝合金门窗生产、加工企业。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资格预审，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资格预审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资格预审，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资格预审文件格式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提供授权代表在申请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1.3	信誉情况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格式自拟 1、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的供货、安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未存在重大合同纠纷。 3、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4、申请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5、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附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附网页查询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6、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附网页查询截图。 7、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申请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1.4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提供。
2	资信标 [15.00]		
2.1	申请人信用	5.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近一年（2022年10月25日至2023年10月25日），申请人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5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起扣点从0分开始起扣）。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2.2	类似业绩	10.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2021年01月01日至今，申请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5分，满分10分。 注：1、类似业绩应包含门窗工程。2、上传合同扫描件，合同中不能体现上述信息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
3	优势说明 [35.00]（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3.1	申请人承揽本项目优势说明	35.00	申请人根据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简要阐明承揽本项目的供货及安装难点和重点，结合申请人企业自身的情况阐明承担本项目供货及安装的优势等，评委酌情打分，最高35分，最低0分。